

公司代码：600688

公司简称：上海石化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2018年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雷典武	因公外出	吴海君
董事	金强	因公外出	吴海君

- 4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审计了本公司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报告期”）的财务报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8年度，本公司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5,277,186千元（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5,336,331千元）。根据董事会2019年3月19日通过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公司的总股数为基准，派发2018年度股利人民币0.25元/股（含税）（“末期股利”）。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待2018年度股东周年大会（“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后实施。有关本公司召开股东周年大会之日期和时间及暂停股份过户登记安排将于稍后公布。股东周年大会通告将根据《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另行公告。股东周年大会通告、随附通函及代理人委任表格将按照《香港上市规则》寄发予H股股东。

如末期股利藉本公司股东于股东周年大会通过决议案而予以宣派，H股末期股利预期将于2019年7月18日（星期四）或左右支付予于2019年7月1日（星期一）营业时间结束时名列本公司H股股东名册之股东。末期股利以人民币计值及宣派。应支付予本公司A股股东的末期股利将以人民币支付，应支付予本公司H股股东的末期股利将以港币支付。应付港币金额将按于股东周年大会通过派发末期股利当日之前一个公历星期中国外汇交易中心的港币收市汇率平均值计算。

本公司预期将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星期三）至 2019 年 7 月 1 日（星期一）止期间（包括首尾两天）暂停办理 H 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以确认获发末期股利之权利。H 股股东如欲收取末期股利，必须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星期二）下午 4 时 30 分或之前将填妥之 H 股股份过户表格连同有关之股票交回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本公司向 A 股股东派发股利的股权登记日、派发办法和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石化	600688	上海石化
H股	香港交易所	上海石油化工股份	00338	上海石化
美国预托证券(ADR)	纽约证券交易所	SHI	-	SHI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晓军	丁永辉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48号，邮政编码：200540	中国上海市金山区金一路48号，邮政编码：200540
电话	8621-57943143	8621-57933728
电子信箱	guoxiaojun@spc.com.cn	dingyonghui@spc.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本公司位于上海西南部金山卫，是高度综合性石油化工企业，主要把石油加工为多种石油产品、中间石化产品、树脂和塑料及合成纤维。本公司大部分产品销往中国国内市场，而销售额主要源自华东地区的客户。华东地区乃中国发展最快的区域之一。

中国对石化产品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是本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本公司利用其高度综合性的优势，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同时不断改良现有产品的质量及品种，优化技术并提高关键性上游装置的能力。

2018 年，本集团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市场形势，以经济效益为中心，努力抓好安全环保、优化运行、降本减费、市场开拓、发展攻坚、人才储备等工作，生产经营取得较大进步，继续保持了较高的盈利水平。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44,539,960	39,609,536	12.45	34,123,693
营业收入	107,764,908	92,013,569	17.12	77,894,2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77,186	6,141,558	-14.07	5,955,5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67,583	6,293,745	-19.48	5,921,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370,126	28,256,306	7.48	24,750,0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5,099	7,078,482	-5.42	7,210,9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8	0.568	-14.08	0.5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8	0.568	-14.08	0.5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211	20.840	减少4.629个百分点	26.383

3.2 主要财务指标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6年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488	0.568	-14.08%	0.551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488	0.568	-14.08%	0.5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468	0.583	-19.73%	0.5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211	20.840	减少4.63个百分点	26.3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567	21.356	减少5.79个百分点	26.25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人民币元/股)	0.619	0.655	-5.5%	0.668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6年末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股)*	2.806	2.613	7.39%	2.292
资产负债率(%)	31.553	27.943	增加3.61个百分点	26.645

* 以上净资产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

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单位：人民币千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172,508	-13,017	-42,03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益	1,622	10,339	-
减员费用	-34,450	-176,954	-19,2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6,329	75,703	154,63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收益	11	1,164	1,818
远期外汇合同收益	14,520	-1,516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092	-44,159	-47,2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079	-1,526	-1,714
所得税影响额	-8,766	-2,221	-12,635
合计	209,603	-152,187	33,588

3.4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资料(近五年)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销售净额	95,613.5	79,218.3	65,936.5	67,037.2	92,725.0
税前利润/(亏损)	6,808.1	7,852.9	7,778.3	4,237.2	(889.9)
税后利润/(亏损)	5,336.2	6,154.2	5,981.5	3,310.4	(675.8)
本公司股东应占利润/(亏损)	5,336.3	6,143.2	5,968.5	3,274.3	(692.2)
基本每股盈利/(亏损)（人民币元/股）	0.493	0.569	0.553	0.303	(0.064)
摊薄每股盈利/(亏损)（人民币元/股）	0.493	0.568	0.552	0.303	(0.064)
基本及摊薄每股盈利/(亏损)（人民币元/股）(重述后)*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于 12 月 31 日					
本公司股东应占权益	30,346.1	28,230.2	24,722.0	19,797.3	16,500.3
总资产	44,385.9	39,443.5	33,945.6	27,820.6	30,905.6
总负债	13,923.5	10,927.9	8,942.4	7,726.3	14,134.0

*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从 72 亿股增加到 108 亿股。
 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股权激励计划首次行权，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增加 1,417.66 万股。
 本公司于 2018 年 1 月股权激励计划第二次行权，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增加 963.69 万股。

3.5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5,759,522	26,428,118	28,632,763	26,944,5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1,513	1,752,618	1,136,283	616,7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68,368	1,746,963	1,156,744	395,5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5,267	2,592,137	-892,180	3,359,875

3 股本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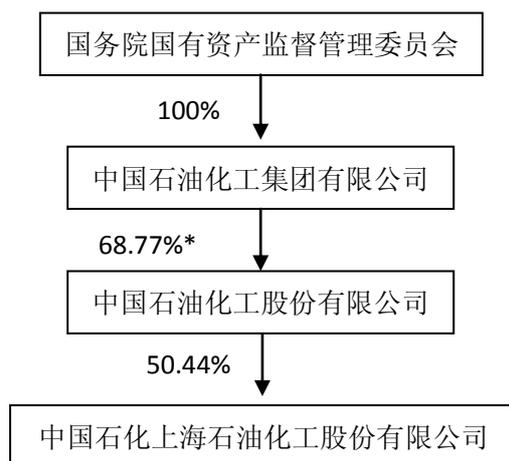
3.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0,97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8,598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的 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0	5,460,000,000	50.44		无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508,500	3,458,140,821	31.95		未知		境外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5,578,227	324,111,018	2.99		无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4,763,147	78,698,924	0.73		无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67,655,800	0.63		无		其他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2,470,400	45,222,300	0.42		无		其他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2,470,400	43,531,469	0.40		无		其他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2,470,400	43,083,750	0.40		无		其他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	22,470,400	43,083,700	0.40		无		其他

一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2,470,400	43,083,700	0.40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国有法人股东中石化股份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上述股东中，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代理人公司，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公司沪港通的名义持有人；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3.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包括中石化集团境外全资附属公司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中石化股份的 553,150,000 股 H 股股份。

4.3 公司的主要股东在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与淡仓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员所知，本公司主要股东（即有权在本公司股东大会上行使或控制行使 5% 或以上投票权的人士）（除董事、最高行政人员及监事之外）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须披露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须记入存置之披露权益登记册内在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或淡仓如下：

公司普通股的权益

股东名称	拥有或被视为拥有之权益 (股)	注	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百分比 (%)	占该类别已发行股份总数百分比 (%)	身份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460,000,000A 股(L) 发起法人股	(1)	50.44(L)	74.50(L)	实益拥有人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496,076,471H 股(L) 402,870,300H 股(S) 81,142,371H 股(P)	(2)	4.58(L) 3.72(S) 0.75(P)	14.19(L) 11.53(L) 2.32(L)	所控制法团权益
贝莱德集团 (BlackRock, Inc.)	301,719,530H 股(L) 920,000H 股(S)	(3)	2.79 (L) 0.01(S)	8.63(L) 0.03(S)	所控制法团权益
JPMorgan Chase & Co.	211,318,513H 股(L) 27,102,814H 股(S) 153,496,014H 股(P)	(4)	1.95(L) 0.25(S) 1.42(P)	6.04(L) 0.77(L) 4.39(L)	所控制法团权益、投资经理、持有股份的保证权益人及核准借出代理人
Corn Capital Company Limited	211,008,000H 股(L) 200,020,000H 股(S)	(5)	1.95(L) 1.85(S)	6.04(L) 5.72(S)	实益拥有人
孔宪晖	211,008,000H 股(L) 200,020,000H 股(S)	(5) (5)	1.95(L) 1.85(S)	6.04(L) 5.72(S)	所控制法团权益
Yardley Finance Limited	200,020,000H 股(L)	(6)	1.85(L)	5.72(L)	持有股份的保证权益人
陈建新	200,020,000H 股(L)	(6)	1.85(L)	5.72(L)	受控制法团权益
Citigroup Inc.	193,021,290 H 股(L) 798,000 H 股(S) 182,593,643 H 股(P)	(7)	1.78(L) 0.01(S) 1.69(P)	5.52(L) 0.02(S) 5.22(P)	持有股份的保证权益人、所控制法团权益及核准借出代理人

(L): 好仓; (S):淡仓; (P): 可供借出的股份

注: (1) 根据本公司董事于香港交易所网站获得之资料及就董事所知,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中石化集团直接及间接拥有中石化股份 68.77% 的已发行股本。基于此关系, 中石化集团被视为于中石化股份直接持有本公司的 5,460,000,000 股 A 股股份中拥有权益。

(2)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持有的 402,870,300 股 H 股 (淡仓) 全数均为以实物交收的非上市衍生工具。

(3) 贝莱德集团 (BlackRock, Inc.) 持有的 2,016,000 股 H 股 (好仓) 为以现金交收的非上市衍生工具;

(3) 贝莱德集团 (BlackRock, Inc.) 持有的 920,000 股 H 股 (淡仓) 全数均为以现金交收的非上市衍生工具。

(4) JPMorgan Chase & Co. 持有的 H 股（好仓）股份中，2,445,835 股 H 股（好仓）为以现金交收的非上市衍生工具；

(4) JPMorgan Chase & Co. 持有的 H 股（淡仓）股份中，30,000 股 H 股（淡仓）为以现金交收的上市衍生工具，18,283,514 股 H 股（淡仓）为以实物交收的非上市衍生工具及 2,704,000 股 H 股（淡仓）为以现金交收的非上市衍生工具。

(5) 该等股份由 Corn Company Capital Limited 持有。孔宪晖于 Corn Company Capital Limited 持有 100% 的权益。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孔宪晖被视为于 Corn Company Capital Limited 所持有之股份中拥有权益。

(6) 该等股份由 Yardley Finance Limited 持有。陈建新于 Yardley Finance Limited 持有 100% 的权益。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陈建新被视为于 Yardley Finance Limited 所持有之股份中拥有权益。

(7) Citigroup Inc. 持有的 H 股（好仓）股份中，4,061,600 股 H 股（好仓）为以实物交收的上市衍生工具及 74,000 股 H 股（好仓）为以现金交收的非上市衍生工具；

(7) Citigroup Inc. 持有的 H 股（淡仓）股份中，798,000 股 H 股（淡仓）为以现金交收的非上市衍生工具。

除上述披露之外，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董事并无接获任何人士（除董事、最高行政人员及监事之外）通知，表示其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须向本公司披露或记录于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须记入本公司存置的披露权益登记册内的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的权益或淡仓。

三 董事会报告

（除另外有说明外，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所收录的财务资料摘录自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总论——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2018 年，世界经济维持复苏态势，美国经济表现抢眼，欧洲经济增长呈现放缓，日本经济也遭遇下行压力，新兴市场和发展中经济体整体增长趋缓。我国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形势和诸多困难挑战，经济运行保持总体平稳，新旧动能加速转换，结构不断优化，质量效益有所提升，但在外部环境不确定性风险增加、国内股市汇市波动加大、实体经济经营困难等问题影响下，经济运行呈现温和回落态势，全年国内生产总值（GDP）增长 6.6%，比去年降低 0.3%。我国石化行业总体态势继续稳中向好，生产和市场需求增长基本平稳，产品价格上涨，行业主营收入和利润总额实现双增长。

2018 年，本集团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市场形势，以经济效益为中心，努力抓好安全环保、优化运行、降本减费、市场开拓、发展攻坚、人才储备等工作，生产经营取得较大进步，继续保持了较高的盈利水平。

（1）加强 HSSE 管理，夯实生产运行基础

2018 年，本集团积极探索 HSSE 管理新模式，落实安全环保责任制，试点构建过程安全管理体系，为全面推行过程管理奠定基础。加强风险点领导承包管理、承包商和直接作业环节安全管

理等。积极开展绿色企业创建，以大气治理为重点，完善 LDAR 基础数据建设，推进 LDAR 全覆盖工作。积极推进上海市清洁空气行动计划、第二轮金山地区环境综合整治行动相关项目。持续开展全员安全诊断和“万员行动查异味”活动。全年公司保持了“七个为零”的 HSSE 纪录，并荣获中石化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先进单位称号。加强生产运行管理，强化非计划停车管理和考核，加强关键机组设备的维护管理，顺利完成以 2#乙烯新区为主的 48 套装置集中检修改造，并全部实现一次开车成功。在公司监控的 71 项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中，38 项指标好于去年，同比进步率为 53.52%；29 项指标达到行业先进水平，行业先进率为 40.85%。

2018 年，本集团装置运行平稳，原油加工总量基本持平，来料加工有所减少，致本集团的产品商品量上升，主要产品销售总量为 1341.60 万吨，比上年增长 6.42%。2018 年，本集团营业额为人民币 1076.89 亿元，比上年增长 17.10%。产品产销率为 100.21%，货款回笼率为 100%，产品质量继续保持优质稳定。

产品	产量			销量		
	2018 年 (万吨)	2017 年 (万吨)	同比增/减	2018 年 (万吨)	2017 年 (万吨)	同比增/减
柴油 ^{注1}	373.08	386.38	-3.44%	372.70	338.87	9.98%
汽油	322.92	316.61	1.99%	325.67	317.15	2.69%
航空煤油 ^{注1}	146.82	157.41	-6.73%	100.37	75.13	33.60%
对二甲苯	67.30	63.29	6.34%	49.82	41.32	20.57%
苯 ^{注2}	34.86	34.06	2.35%	31.02	32.00	-3.06%
乙二醇	41.52	41.11	1.00%	30.65	29.34	4.46%
环氧乙烷	19.43	14.64	32.72%	18.48	14.25	29.68%
乙烯 ^{注2}	77.78	76.69	1.42%	2.90	0.55	427.27%
聚乙烯	41.79	47.13	-11.33%	41.62	46.26	-10.03%
聚丙烯	49.36	48.18	2.45%	49.37	47.87	3.13%
聚酯切片 ^{注2}	40.65	41.41	-1.84%	27.18	29.32	-7.30%
腈纶	11.32	13.19	-14.18%	11.33	13.16	-13.91%
涤纶	4.77	4.58	4.15%	4.16	3.93	5.85%

注 1：销量不包括来料加工业务。

注 2：产销量差距部分为内部销售。

以上销量数据不包含本集团石油化工产品贸易数据。

(2) 石油石化市场继续景气，产品价格上升

2018 年，国内石油石化市场受益于大宗商品价格上涨以及行业投资恢复性增长，行业继续保持景气，石化产品价格上涨，行业的收入和利润均出现增长，但成品油市场日趋饱和和竞争更加激烈，化工毛利收窄。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的合成纤维、树脂及塑料、中间石化产品和石油产品的加权平均价格（不含税）与上年相比，分别增长了 20.35%、7.77%、9.68%和 24.72%。

(3) 国际原油价格大幅震荡，全年均价上涨，原油加工量基本持平

2018 年国际原油价格呈倒 V 型走势，前三季度在主要产油国减产效果显现和一系列地缘政治风险的作用下，布伦特原油价格震荡攀升到 86 美元/桶的近年高点；进入第四季度市场开始担忧因全球经济增长放缓将使原油供应过剩，美国和俄罗斯原油产量创历史新高及美国通过政治手段向沙特施压抑制油价等因素使油价呈直线下滑的趋势，油价一路跌至当年最低。至 2018 年底，布伦特原油价格较 2017 年底下跌约 20%，美国西德克萨斯轻质原油（WTI）价格较 2017 年底下跌

约 25%。但 2018 年全年原油平均价格仍然高于去年水平，2018 年 WTI 原油平均价为 64.22 美元/桶，比 2017 年的 50.92 美元/桶增长 26.12%；布伦特原油平均价为 71.59 美元/桶，比 2017 年的 54.79 美元/桶增长 30.66%；迪拜原油平均价为 69.87 美元/桶，比 2017 年的 53.45 美元/桶增长 30.72%。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共加工原油 1,437.90 万吨（其中来料加工 72.92 万吨），比上年增加 2.62 万吨，微增 0.18%。2018 年，本集团加工原油（自营部分）的平均单位成本为人民币 3382.38 元/吨（2017 年：人民币 2,581.35 元/吨），增加 31.03%。2018 年度本集团原油加工总成本为人民币 461.68 亿元，比上年的人民币 329.04 亿元增加 40.31%，占总销售成本的 51.39%。

(4) 持续优化运营和降本减费

2018 年，本集团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中心，不断优化生产经营，持续降本减费，实现了经营水平和增效能力的有效提升。坚持三个月滚动价格预测，动态调整生产运营安排，做好原油配送优化、乙烯原料结构优化等工作，吨乙烯原料成本位列中石化第二。优化成品油结构，加快油品质量升级工作，8 月份实现国六标准汽柴油投放市场，累计柴汽比 1.16，较 2017 年下降 0.06，高牌号汽油比例达 31.42%，同比提高 2.46 个百分点。持续推进降本减费工作，大力实施降低原油采购成本、费用管控、开展货币类金融衍生品业务等措施，原油采购成本较中石化平均价低 1.12 美元/桶，重点费用较目标值下降 1.28 亿元，积极争取各类税收优惠政策，累计增效 0.95 亿元，全年财务费用-3.37 亿元，同比减少 1.30 亿元。

(5) 继续深化节能减排

2018 年，本集团继续按照国家节能减排的有关要求，落实各项节能减排措施，全面完成政府下达的节能减排目标。2018 年，本公司累计综合能源消费量 684.9 万吨标煤，万元产值综合能耗为 0.760 吨标煤（2010 年不变价），比上年的 0.769 吨标煤/万元下降了 1.17%。同上年相比，全年 COD 排放下降 24.58%，氨氮排放下降 39.20%，二氧化硫排放下降 64.01%，氮氧化物排放下降 39.96%，VOCs 排放下降 16.63%，外排废水、有控制废气外排达标率达 100%，危险废物妥善处置率 100%。加热炉平均热效率为 92.67%，较上年提高 0.13 个百分点。

(6) 努力开拓市场和提升销售服务水平

2018 年，本集团积极协调出口计划，灵活转换贸易方式，扩大成品油出口，4 月份顺利打通陈山油库出口柴油全流程，全年出口成品油 212 万吨，同比增长 14.35%，并首次实现沥青出口。建立重点产品销售跟踪机制，积极推进原液着色腈纶等产品销售，大力推进网上平台挂牌竞拍交易和 E 贸平台销售。强化技术服务，加强用户走访和技术交流，继续开展腈纶、涤纶、塑料等产品销售的技术专家服务工作，客户服务水平不断提高。

(7) 稳步推进项目建设、科研开发和信息化工作

2018 年，本集团全力推进油品清洁化项目环评工作，7 月份完成了项目环评公参。强化与周边地区联动发展，成功签约独山港浙沪新材料产业园公共管廊项目。推进碳四原料下游发展、碳纤维技术研发应用等合作项目。“劣质油浆生产优质针状焦技术开发及工业应用”等 4 项成果获中石化科技进步奖，全年完成专利申请 71 件，专利授权 32 项。着力推进碳纤维技术攻关和产品应用，48K 大丝束碳纤维在第二十届工博会上荣获新材料产业展优秀参展产品一等奖。持续深化“两化融合”，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升级、地理信息平台、大型机组三维培训等项目上线运行，炼化一体化价值链表征等项目继续推进，公司被国家工信部评为 2018 年“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

(8) 进一步加强企业管理

2018 年，本集团稳妥推进管理体制机制优化，开展精细化工和碳纤维业务体制机制改革，进一步提高科研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持续推进化工部扁平化管理模式试点，完成专业化集中管理后评估、公务用车管理职能调整等工作，不断提升基层工作效率和活力。积极推进法人压减工作，

检验公司以增资扩股方式完成法人压减，金地公司由投发公司吸收合并。积极推进配售电公司组建工作，年内完成股权架构搭建、存量资产评估、合资合作意向书签订等工作。颁布实施公司 2018 年岗位设置和劳动定员标准，推进劳动用工优化配置。推进培训教材体系建设，初步建成技能岗位培训教材体系。进一步完善公司基本薪酬体系，优化生产运行岗位激励机制。持续优化人员结构，不断畅通离岗人员出口渠道，全力做好人才引进工作。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净减员（包括自愿离职及退休人员）764 人，占年初在册员工总数 10,361 人的 7.37%。

(9) 持续推进党建工作，党建经营深度融合

2018 年，公司党委坚持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推进党的建设，坚持需求、问题、效果导向，有效发挥党组织政治功能和服务功能，坚持向先进水平挑战、向最高标准看齐，落实从严从紧、抓细抓实的工作要求，紧紧围绕提质增效升级、深化改革创新、全面从严治党“三条主线”和环保治理战、发展攻坚战、人才储备战“三大战役”，切实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向纵深发展，切实把党组织政治优势转化为企业发展优势和核心竞争力，为企业改革发展稳定和生产经营任务全面完成，把企业打造成为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阵地，提供了坚强的政治、思想、组织保证。

具体措施为：

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选配配强各级领导班子，坚持以好干部标准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

修订完善了“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进一步细化规则、规范运行。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细化为 62 项工作措施，推进监督体制机制建设，成立了上海石化监督委员会，有效开展家庭助廉，并试点开展了巡察工作。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落实领导干部谈心谈话、党员季度思想汇报、全员职工家庭走访等要求，切实帮助职工群众解决思想、工作、生活等实际问题。

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企业文化建设，聚焦责任担当，强化宣传教育覆盖力，不断提升公众开放日活动的影响力。

2、会计判断及估计

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容易受到与编制财务报表有关的会计方法、假设及估计所影响。该等假设及估计基于管理层的历史经验及其认为合理的其他不同假设。管理层基于这些经验和假设对无法从其他渠道进行确定的事项作出判断。管理层会持续对这些估计作出评估。由于实际情况、环境和状况的改变，故实际业绩可能有别于这些估计。

在审阅财务报表时，需要考虑的因素包括重要会计政策的选择、对应用这些政策产生影响的判断及其他不明朗因素，以及已呈报业绩对状况和假设变动的敏感程度等。主要会计政策载列于财务报表。管理层相信，下列主要会计政策包含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最重要的判断和估计。

(1) 存货跌价准备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入存货跌价损失。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管理层以可得到的资料为估计的基础，其中包括产成品及原材料的市场价格、过往至完工时实际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如实际售价低于估计售价或完成生产的成本高于估计成本，实际存货跌价准备将会高于估计数额。

(2)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管理层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某些事件或情况变化显示账面金额可能无法收回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减值测试的结果显示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无法全部收回，则会就相关资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部分计提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生产产品的产销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3) 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以过去性质及功能相似的固定资产的实际可使用年限为基础,按照历史经验进行估计。如果对于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费用进行调整。

于每年年度终了,本集团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4) 所得税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此外,未来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本集团于未来年度是否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弥补之前的所得税亏损。若未来的盈利能力偏离估计,则需在未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作出调整,因而可能对盈利造成重大影响。

在评估本集团是否可能抵扣或利用递延所得税资产时,管理层首先依赖未来年度可获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来支持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若要全部实现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在未来年度需要获得至少人民币 4.76 亿元的应纳税所得额(2017 年 12 月 31 日:4.77 亿元)。根据未来盈利预测和历史经验,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很有可能在未来年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

(5)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预期失业率的增长、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上述估计技术和关键假设于 2018 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经营业绩比较与分析（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3.1 概述

下表列明本集团在所示年度内的销售量及扣除营业税金及附加后的销售净额：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销售量 千吨	销售净额 人民币 百万元	百分比	销售量 千吨	销售净额 人民币 百万元	百分比	销售量 千吨	销售净额 人民币 百万元	百分比
合成纤维	156.0	2,182.4	2.3	172.6	2,005.3	2.5	202.1	1,855.5	2.8
树脂及塑料	1,208.6	10,542.1	11.0	1,262.4	10,218.4	12.9	1,341.7	9,797.6	14.9
中间石化产品	2,134.4	12,160.6	12.7	1,938.5	10,070.2	12.7	2,055.7	8,827.6	13.4
石油产品	9,917.3	43,403.0	45.4	9,233.5	32,400.6	40.9	8,097.9	24,002.6	36.4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	26,544.0	27.8	-	23,697.3	29.9	-	20,585.4	31.2
其他	-	781.4	0.8	-	826.5	1.1	-	867.8	1.3
合计	13,416.3	95,613.5	100.0	12,607.0	79,218.3	100.0	11,697.4	65,936.5	100.0

下表列明本集团在所示年度内的合并利润表概要（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人民币 百万元	占销售净额 百分比	人民币 百万元	占销售净额 百分比	人民币 百万元	占销售净额 百分比
合成纤维						
销售净额	2,182.4	2.3	2,005.3	2.5	1,855.5	2.8
销售成本及费用	(2,755.9)	(2.9)	(2,480.6)	(3.1)	(2,464.4)	(3.7)
分部营业亏损	(573.5)	(0.6)	(475.3)	(0.6)	(608.9)	(0.9)
树脂及塑料						
销售净额	10,542.1	11.0	10,218.4	12.9	9,797.6	14.9
销售成本及费用	(9,641.7)	(10.1)	(8,862.5)	(11.2)	(8,160.0)	(12.4)
分部营业利润	900.4	0.9	1,355.9	1.7	1,637.6	2.5
中间石化产品						
销售净额	12,160.6	12.7	10,070.2	12.7	8,827.6	13.4
销售成本及费用	(10,225.7)	(10.7)	(7,864.1)	(9.9)	(7,017.6)	(10.6)
分部营业利润	1,934.9	2.0	2,206.1	2.8	1,810.0	2.7
石油产品						
销售净额	43,403.0	45.4	32,400.6	40.9	24,002.6	36.4
销售成本及费用	(40,493.0)	(42.4)	(29,280.6)	(37.0)	(20,189.6)	(30.6)
分部营业利润	2,910.0	3.0	3,120.0	3.9	3,813.0	5.8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销售净额	26,544.0	27.8	23,697.3	29.9	20,585.4	31.2
销售成本及费用	(26,439.1)	(27.7)	(23,636.7)	(29.8)	(20,534.2)	(31.1)
分部营业利润/	104.9	0.1	60.6	0.1	51.2	0.1

其他						
销售净额	781.4	0.8	826.5	1.1	867.8	1.3
销售成本及费用	(473.0)	(0.5)	(691.9)	(0.9)	(792.8)	(1.2)
分部营业利润/	308.4	0.3	134.6	0.2	75.0	0.1
合计						
销售净额	95,613.5	100.0	79,218.3	100.0	65,936.5	100.0
销售成本及费用	(90,028.4)	(94.2)	(72,816.4)	(91.9)	(59,158.6)	(89.7)
营业利润	5,585.1	5.8	6,401.9	8.1	6,777.9	10.3
财务收益净额	337.4	0.4	207.3	0.3	83.7	0.1
投资收益	-	-	-	-	-	-
应占联营及合营公司利润	885.6	0.9	1,243.7	1.6	916.8	1.4
税前利润	6,808.1	7.1	7,852.9	10.0	7,778.3	11.8
所得税	(1,471.9)	(1.5)	(1,698.7)	(2.2)	(1,796.8)	(2.7)
本年度利润	5,336.2	5.6	6,154.2	7.8	5,981.5	9.1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	5,336.3	5.6	6,143.2	7.8	5,968.5	9.1
非控股股东	(0.1)	0.0	11.0	0.0	13.0	0.0
本年度利润	5,336.2	5.6	6,154.2	7.8	5,981.5	9.1

3.2 比较与分析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与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比较如下：

3.2.A 经营业绩

(1) 销售净额

2018 年本集团销售净额为人民币 956.135 亿元，较上年的人民币 792.183 亿元增加了 20.70%。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的合成纤维、树脂及塑料、中间石化产品和石油产品的加权平均价格（不含税）与上年相比，分别上涨了 20.35%、7.77%、9.68%和 24.72%。

(i) 合成纤维

2018 年度本集团合成纤维产品的销售净额为人民币 21.824 亿元，较上年的人民币 20.053 亿元上升 8.83%，主要系本年原材料成本上涨带动产品销售价格上升。但是下游需求疲弱持续，对原料采购积极性不高导致本期销售量下降，销售量同比下降 9.57%。合成纤维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上升了 20.35%。其中，本集团合成纤维主要产品腈纶纤维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同比上升了 20.35%，涤纶纤维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较上年上涨了 13.63%。腈纶纤维、涤纶纤维和其他产品的销售净额分别占合成纤维总销售额的 81.20%、9.88%和 8.92%。

本年度合成纤维销售净额占本集团销售净额的比例为 2.3%，比上年下降了 0.2 个百分点。

(ii) 树脂及塑料

2018 年度本集团树脂及塑料的销售净额为人民币 105.421 亿元，较上年的人民币 102.184 亿元上升了 3.17%，主要系本年原材料成本上涨带动树脂塑料产品销售价格上升。树脂及塑料的产品加权平均销售价格上升 7.77%，销售量同比下降 4.27%。其中，聚乙烯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上升 2.74%，聚丙烯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上升 9.95%，聚酯切片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同比上升 14.71%。

聚乙烯、聚丙烯、聚酯切片和其他产品的销售额分别占树脂及塑料总销售额的 29.01%、37.39%、20.66%和 12.94%。

本年度树脂及塑料销售净额占本集团销售净额的比例为 11.0%，较上年下降了 1.9 个百分点。

(iii) 中间石化产品

2018 年度本集团中间石化产品的销售净额为人民币 121.606 亿元，较上年的人民币 100.702 亿元上涨了 20.76%，主要系本年原材料成本上涨带动中间石化产品单价上升，中间石化产品加权平均销售价格同比上升 9.68%，销售量同比上升 10.10%。对二甲苯、环氧乙烷、纯苯、乙二醇和其他产品的销售额分别占中间石化产品总销售额的 28.14%、12.96%、13.81%、15.79%和 29.30%。

本年度中间石化产品销售净额占本集团销售净额的比例为 12.7%，较上年无变动。

(iv) 石油产品

2018 年度本集团石油产品的销售净额为人民币 434.030 亿元，较上年的人民币 324.006 亿元上涨了 33.96%，主要系本年国际原油单价上涨带动国内成品油价格上升。主要产品加权平均销售价格同比上涨了 24.72%，销售量上升 7.41%。

本年度石油产品销售净额占本集团销售净额的比例为 45.4%，比上年上升了 4.5 个百分点。

(v)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2018 年度本集团石油化工产品贸易的销售净额为人民币 265.440 亿元，比上年的人民币 236.973 亿元上涨了 12.01%，主要系子公司中国金山联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本年的销售额增长 30.25 亿元。

本年度石油化工产品贸易销售净额占本集团销售净额的比例为 27.8%，比上年下降了 2.1 个百分点。

(vi) 其他

2018 年度本集团其他的销售净额为人民币 7.814 亿元，比上年的人民币 8.265 亿下降了 5.46%。本年度其他销售净额占本集团销售净额的比例为 0.8%，较上年下降了 0.3 个百分点。

(2) 销售成本及费用

销售成本及费用是由销售成本、销售及管理费用、其他业务支出及其他业务收入等构成。

2018 年度本集团的销售成本及费用为人民币 900.284 亿元，比 2017 年度的人民币 728.164 亿元上涨了 23.64%。其中合成纤维、树脂及塑料、中间石化产品、石油产品、石油化工产品贸易和其他的销售成本及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25.834 亿元、人民币 96.417 亿元、人民币 102.257 亿元、人民币 404.930 亿元、人民币 264.391 亿元和人民币 6.455 亿元，比上年分别上升 4.14%、8.79%、30.03%、38.29%和 11.86%，下降 6.71%。

本年度合成纤维、树脂及塑料、中间石化产品、石油产品和石油化工产品贸易的销售成本及费用比去年增加，主要是本年原材料成本受国际原油单价上升影响，导致销售成本大幅增加。

-销售成本

2018 年度本集团销售成本为人民币 896.390 亿元，比上年度度的人民币 723.983 亿元上涨了 24.09%，销售成本占本年度销售净额的 93.96%。本报告期原油单价上涨导致销售成本上升。

-销售及管理费用

2018 年度本集团销售及管理费用为人民币 5.361 亿元，比上年度度的人民币 5.353 亿元上涨了 0.15%，主要由于代理手续费支出增加 0.246 亿元所致。

-其他业务收入

2018 年度本集团其他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2.026 亿元，比上年度的人民币 1.190 亿元上涨 70.25%。主要系本年收到金山区地方教育费附加返还上涨 0.281 亿元，导致本部计入其他业务收入中的政府补助增加，因此其他业务收入大幅增加。

-其他业务支出

2018 年度本集团其他业务支出为人民币 0.325 亿元，比上年度的人民币 0.214 亿元上涨 51.87%。主要系协解员工补偿款增加，使得其他业务支出增加。

(3) 营业利润

2018 年度本集团的营业利润为人民币 55.851 亿元，比上年度的营业利润人民币 64.019 亿元减少人民币 8.168 亿元。2018 年，由于布伦特原油的年平均油价较去年上涨 30.66%，各主要板块成本端较去年呈上升趋势。虽然产品销售单价亦随之上涨，但由于生产周期和下游市场需求的影响，产品销售单价上升幅度小于原材料采购单价上升幅度，故营业利润较去年小幅减少。

(i) 合成纤维

本年度合成纤维的营业亏损为人民币 5.735 亿元，较上年营业亏损人民币 4.753 亿元增加亏损人民币 0.982 亿元，主要是因为原材料成本上升，导致本年合成纤维板块亏损增加。

(ii) 树脂及塑料

本年度树脂及塑料的营业利润为人民币 9.004 亿元，较上年营业利润人民币 13.559 亿元减少了人民币 4.555 亿元，本年营业利润减少主要是由于原材料价格受国际原油价格的上涨影响，导致成本端大幅增加，本期销售成本及费用增长 8.79%，销售单位成本上涨 14.37%，销售净额增长 3.17%。

(iii) 中间石化产品

本年度中间石化产品的营业利润为人民币 19.349 亿元，较上年营业利润人民币 22.061 亿元下降了人民币 2.712 亿元，主要是由于中间石化产品销售净额增长人民币 20.904 亿元，但同期销售成本及费用增加人民币 23.616 亿元，使盈利同比下降。

(iv) 石油产品

本年度石油产品的营业利润为人民币 29.10 亿元，较上年营业利润人民币 31.200 亿元减少了人民币 2.100 亿元，本年营业利润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石油产品本年销售成本及费用增加了人民币 112.124 亿元，而同期销售净额增加人民币 110.024 亿元，使本年度产生营业利润减少。

(v)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本年度石油化工产品贸易的营业利润为人民币 1.049 亿元，较上年营业利润人民币 0.606 亿元上升了人民币 0.443 亿元，主要是由于贸易的销售净额增加了人民币 28.467 亿元，而同期贸易成本及费用增加了人民币 28.024 亿元，使盈利同比上升。

(vi) 其他

本年度本集团其他营业利润为人民币 3.084 亿元，较上年人民币 1.345 亿元的营业利润增加人民币 1.739 亿元，主要是因为本年度资产处置收益增加。

(4) 财务收益净额

2018 年度本集团财务收益净额为人民币 3.374 亿元，较上年度财务费用净额人民币 2.073 亿元变动人民币 1.301 亿元，主要是报告期内本集团银行存款平均余额上涨 37 亿元，拉动利息收入上升人民币 1.951 亿元，此外，利息支出金额从 2017 年的人民币 0.610 亿元增加至 2018 年的人

民币 1.062 亿元。

(5) 税前利润

2018 年度本集团税前利润为人民币 68.081 亿元，比上年度的税前利润人民币 78.529 亿元减少人民币 10.448 亿元。

(6) 所得税

2018 年度本集团所得税费用为人民币 14.719 亿元，上年度所得税费用为人民币 16.987 亿元。主要是由于本公司税前利润减少，导致应缴纳的当期所得税随之减少。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修订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 年本集团的所得税税率为 25%（2017 年：25%）。

(7) 本年度利润

2018 年度本集团税后利润为人民币 53.362 亿元，比上年度税后利润人民币 61.542 亿元减少人民币 8.180 亿元。

3.2.B 资产流动性和资本来源

本集团主要资金来源是经营现金流入及向非关联的银行借贷。本集团资金的主要用途为销售成本、其他经营性开支和资本支出。

(1) 资本来源

(i)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本集团 2018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量为人民币 66.594 亿元，比上年的现金净流入量人民币 70.608 亿元减少现金流入量人民币 4.014 亿元。报告期内本集团经营业绩盈利，本集团 2018 年度经营活动流入量为人民币 85.015 亿元，比上年的经营活动流入量人民币 87.845 亿元减少现金流入人民币 2.830 亿元，2018 年支付所得税人民币 18.064 亿元，较 2017 年支付所得税人民币 17.060 亿元增加现金流出量 1.004 亿元。

(ii) 借款

2018 年期末本集团总借款额比上年末减少了人民币 1.089 亿元，为人民币 4.972 亿元，是由于短期借款减少人民币 1.089 亿元。

本集团通过对借款等负债加强管理，提高对财务风险的控制，从而使本集团资产负债率保持在一个安全水平上。本集团的借款总体上不存在任何季节性。然而，由于资本支出的计划特征，长期银行借款的支出能被预先适当安排，而短期借款则主要用于经营运作。本集团现行的借款条款对本集团就其股份派发股利的能力并无限制。

(2) 资产负债率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为 31.37%（2017 年：27.71%）。资产负债率的计算方法为：总负债/总资产*100%。

3.2.C 研究与开发、专利及许可

本集团拥有各种技术开发部门，包括化工研究所、塑料研究所、涤纶研究所、腈纶研究所和

环境保护研究所，负责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设备和环境保护等各方面的研究和开发。本集团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的研究和开发经费分别为人民币 1.021 亿元、人民币 0.367 亿元和人民币 0.373 亿元，本年度研究开发费用增加主要是安全隐患治理相关项目的研发投入增加。

本集团未在任何重大方面依赖于任何专利、许可、工业、商业或财务合同或新的生产流程。

3.2.D 资产负债表外的安排

有关本集团的资本承担，请参阅本年度报告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33。本集团无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3.2.E 合约责任

下表载列本集团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合约于未来应付之借款本金：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于下列期限到期之款项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一年以内 人民币千元	一至两年内 人民币千元	两至五年内 人民币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币千元
合约责任					
短期借贷	497,249	497,249	-	-	-
长期借贷	-	-	-	-	-
合约责任总额	497,249	497,249	-	-	-

3.2.F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控股和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 50%以上权益的主要子公司如下：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开展国家	法人类别	本公司持有股权百分比 (%)	本集团持有股权比例百分比 (%)	注册资金 (千元)	2018 年净利润 (人民币千元)
上海石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投发」)	中国	投资管理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人民币 1,000,000	42,312
中国金山联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金山联贸」)	中国	石化产品及机器进出口贸易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67.33	67.33	人民币 25,000	5,041
上海金昌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上海金昌」)	中国	改性聚丙烯产品生产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	74.25	美元 9,154	88
上海金菲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上海金菲」)	中国	聚乙烯产品生产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	100	美元 50,000	5,779
浙江金甬腈纶有限公司 (「浙江金甬」)	中国	腈纶产品生产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75.00	75.00	人民币 250,000	150,610
上海金贸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金贸国际」)	中国	石化产品及机器进出口贸易	中国	有限责任公司	-	67.33	人民币 100,000	29,586

注：所有子公司均未发行任何债券。

本集团应占其联营公司的权益，包括于中国成立的上海化学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的 38.26%，计人民币 15.868 亿元的权益，以及于中国成立的上海赛科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上海赛科”）的 20%，计人民币 25.550 亿元的权益。上海化学工业区发展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是规划、开发和经营位于中国上海的化学工业区。上海赛科的主营业务是生产和分销石化产品。

(1) 报告期内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主要控股和参股公司盈利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上海赛科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63.200 亿元，税后利润人民币 32.287 亿元，本公司应占利润人民币 6.457 亿元。

(2) 经营业绩较上年度变动超过 30%的主要控股和参股公司情况分析

a) 2018 年度，上海投发经营业绩较上年度下降 37.80%，其主要原因系上海投发本期吸收合并了其亏损的原控股子公司上海金地，因此上海投发经营业绩较 2017 年下降。

b) 2018 年度，金山联贸经营业绩较上年度减少 73.59%，其主要原因系 2018 年第四季度原油价格回落，导致化工产品价格下降，而金山联贸存在部分以库存进行销售的乙烯，导致 2018 年经营业绩大幅下降。

c) 2018 年度，上海金昌经营业绩较上年度减少 99.48%，其主要原因系受原材料聚丙烯价格上涨和下游产业不景气的影响，2018 年经营业绩大幅下降。

d) 2018 年度，上海金菲经营业绩较上年度增加 149.90%，其主要原因系 2018 年收入较 2017 年上升 5.60%，而平均采购价格下降，导致成本仅上涨 0.98%，使得净利润大幅增加。

e) 2018 年度，浙江金甬经营业绩较上年度增加 179.85%，其主要原因系浙江金甬本年度将大量固定资产处置，获得资产处置收益，使得净利润大幅上升。

f) 2018 年度，金贸国际经营业绩较上年度增加 90.66%，其主要原因系乙烯和丙烯产品净利润增加约 1250 万，使得公司净利润大幅增加。

3.2.G.主要供应商及客户

本集团在 2018 年度内前五名供应商为：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有限责任公司、盛源吉（江苏）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国际株式会社、中国石化集团石油商业储备有限公司本部和丸红株式会社。本集团向这前五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金额为人民币 527.099 亿元，占本年度采购总额比例为 60.89%。而本集团向最大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金额为人民币 408.498 亿元，占本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47.19%。

本集团在 2018 年度内前五名客户为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有限责任公司、恒力石化（大连）有限公司、上海赛科和嘉兴石化有限公司。本集团由这五名客户取得之销售金额为人民币 605.266 亿元，占全年营业额的 56.17%。而本集团向最大客户取得之销售金额为人民币 424.928 亿元，占全年营业额的比例为 39.43%。

根据董事会了解，以上供应商和客户中，本公司股东和董事及其紧密联系人在盛源吉（江苏）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国际株式会社、丸红株式会社、恒力石化（大连）有限公司及嘉兴石化有限公司中没有任何权益；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石化股份的附属公司；上海赛科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石化股份的附属公司及本公司参股公司。

(二)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1、主营业务分析

1.1 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相关项目变动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金额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金额	增/减比例 (%)
营业收入	107,764,908	92,013,569	17.12%
营业成本	87,029,575	69,656,977	24.94%
销售费用	536,914	510,199	5.24%
管理费用	2,616,798	2,513,901	4.0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3,429	-216,038	35.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流出以“-”号填列)	6,695,099	7,078,482	减少流入 5.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流出以“-”号填列)	-1,928,369	-2,400,702	减少流出 19.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流出以“-”号填列)	-3,542,874	-2,607,447	增加流出 35.88%
研发支出	37,261	36,709	1.50%

合并利润表主要变动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增/减额	增/减幅度 (%)	变动主要原因
	2018 年	2017 年			
财务费用-净额(收益以“-”号填列)	-293,429	-216,038	-77,391	35.82	利息收入增加
投资收益	878,213	1,245,196	-366,983	-29.47	联营公司赛科本期净利润下降了 14.2 亿, 故导致投资收益大幅下降
营业利润	6,766,774	7,882,810	-1,116,036	-14.16	成本上升幅度大于收入上升幅度, 以及由联营公司赛科利润减少导致的投资收益减少
利润总额	6,748,976	7,851,234	-1,102,258	-14.04	
净利润	5,277,073	6,152,495	-875,422	-14.23	
所得税费用	1,471,903	1,698,739	-226,836	-13.35	本期的税前利润减少

现金流量表主要变动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增/减额	增/减幅度	变动主要原因
	2018年	2017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流出以“-”号填列)	6,695,099	7,078,482	减少流入 383,383	减少流入 5.42%	本年产品成本上升, 导致成本相关的采购等开支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流出以“-”号填列)	-1,928,369	-2,400,702	减少流出 472,333	减少流出 19.67%	本年收到合营和联营公司股息收入增加, 导致现金净流入增加 3.32 亿元;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增加 2.07 亿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流出以“-”号填列)	-3,542,874	-2,607,447	增加流出 935,427	增加流出 35.88%	偿还第三方借款的现金流增加, 以及向股东发放股利增加。

1.2 营业收入

(1)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2018年本集团合成纤维、树脂及塑料、中间石化产品和石油产品的加权平均价格（不含税）与上年相比，分别增加了20.35%、7.77%、9.68%和24.72%，导致2018年本集团营业收入较上年相比增长。

(2) 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有关本集团主要销售客户情况请参阅本章管理层讨论分析章节3.2.G。

1.3 营业成本

(1) 营业成本分析表

2018年度本集团营业成本为人民币870.296亿元，较上年的人民币696.570亿元增加24.94%，这主要是由于本年度本集团主要原料价格上升。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金额增/减 幅度(%)
	2018年		2017年		
	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占营业成本总 额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占营业成本总 额百分比(%)	
原材料成本					
原油	46,168.7	53.05	32,904.9	47.24	40.31
辅料	10,420.5	11.97	9,170.2	13.16	13.63
折旧及摊销	1,465.6	1.68	1,387.0	1.99	5.67
职工工资等	1,869.4	2.15	1,691.0	2.43	10.55
贸易成本	26,370.0	30.30	23,532.0	33.78	12.06
其他	735.4	0.85	971.9	1.40	-24.33
合计	87,029.6	100.00	69,657.0	100.00	24.94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有关本集团主要供应商情况请参阅本章管理层讨论分析章节3.2.G。

1.4 费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费用变动情况详见本节公司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主营业务分析中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相关项目变动分析表。

1.5 研发支出

单位：人民币千元

本报告期费用化研发支出	1,751.48
本报告期资本化研发支出	441.52
研发支出合计	2,193.00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比例(%)	0.002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6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0.0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0.13

有关本集团研究与开发、专利及许可请参阅本章管理层讨论分析章节 3.2.C。

1.6 现金流

现金流量表相关项目变动说明详见本节公司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主营业务分析中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相关项目变动分析表。

2、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2.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亏)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变动值(百分点)
合成纤维	2,225,594	2,520,678	-13.26	7.36%	10.77%	减少 4.17 个百分点
树脂及塑料	10,730,277	8,875,478	17.29	2.40%	8.66%	减少 5.31 个百分点
中间石化产品	12,403,080	9,327,686	24.80	16.52%	24.14%	减少 6.86 个百分点
石油产品 ^注	54,972,598	39,220,903	28.65	19.01%	28.63%	减少 8.47 个百分点
石油化工产品贸易	26,560,354	26,392,366	0.63	10.72%	10.84%	减少 0.13 个百分点
其他	436,949	361,791	17.20	-0.75%	9.02%	减少 8.03 个百分点

注：该毛利率按含消费税的石油产品价格计算，扣除消费税后石油产品的毛利率为 9.55%。

2.2 营业收入分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华东地区	84,741,962	16.73
中国其他地区	3,874,403	-30.44
出口	19,148,543	38.30

3、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额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变动比例 (%)	变动主要原因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例 (%)		
存货	8,120,875	18.23	6,597,598	16.66	3.42	存货增加主要由于上海石化本部计划部根据 2019 年 1 月生产计划，采购原油量相比 2017 年底有所增加。
短期借款	497,249	1.12	606,157	1.53	-0.24	本期借款需求进一步减少，导致短期借余额减少。

应付账款	7,394,383	16.60	5,573,281	14.07	4.09	应付账款余额增加，主要为上海石化本部期末采购增加。
------	-----------	-------	-----------	-------	------	---------------------------

4、其它项目

(1) 集团员工

数量（人）

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512
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5
集团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9,597
集团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8,34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生产人员	5,753
销售人员	86
技术人员	2,598
财务人员	103
行政人员	1,057
合计	9,59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专科及以下	6,940
本科	2,469
研究生	188
合计	9,597

本公司雇员之薪酬包括薪金、股票期权及津贴等。依据中国相关法规，本公司参与并根据相关政府机构推行的社会保险计划，按照雇员的月薪一定比例缴纳雇员的社会保险，本公司员工另可享受补充医疗保险、企业年金、退休和其它福利根据人力资源“调结构、提素质、强基础”的主线，以“夯实培训工作基础，促进人才队伍建设”为目标，完善教育培训管理和人才成长通道建设，提高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提升员工素质，为建设“国内领先、世界一流”炼化企业努力奋斗。

(2) 收购、出售及投资

除在年报已作披露外，在 2018 年度，本集团没有任何有关附属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重大收购、出售及没有任何重大投资。

(3) 资产抵押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并无已作资产抵押的固定资产（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

(4) 报告期结束的重大事项

自报告期结束以来，董事会并无发现任何重大事项对本集团造成影响。

5、持有外币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情况

本集团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外币货币资金，折算人民币金额为人民币 351,931 千元。

（三）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1、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2019年，世界经济有望延续复苏势头，但全球经济格局正发生深刻变化，贸易投资保护主义加剧，主要国家货币政策转向趋紧，国际上政策协调难度加大，全球经济调整的风险加大。

我国面临的发展环境更加复杂，困难挑战更多，外部不确定性增强，国内经济运行稳中有变，中美贸易摩擦影响逐步显现、部分企业经营困难较多、金融动荡风险较大等问题使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但改革开放进一步深化、财政货币政策持续加力将对经济增长实现支撑，预计2019年我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增长速度放缓。

2019年，世界石油市场存在很多不确定性，其中中美贸易争端、英国脱欧和中东地区的冲突仍将是影响油价走势的重要因素。美国原油产量预计仍将强劲增长，全球经济增长放缓将拖累原油需求的增长，预计2019年世界石油市场将难以实现均衡，原油价格将宽幅震荡。

全球经济放缓将影响石化产品需求的增长，预计2019年全球化学品市场仍将继续增长，但全球化工产量增速将放缓。美国由于关键终端市场强劲增长以及丰富的优势能源和原料供应，美国化工生产将保持劲升趋势，中国经济将保持稳定增长，但中国市场未来的产能扩建潮，将使得国内市场竞争更趋激烈。

2、公司发展战略

本公司以建设“国内领先、世界一流”能源化工及新材料公司为目标，根据世界石油化工行业发展的现状和趋势，以及国内特别是华东地区油品、化工产品市场的发展态势，明确公司发展战略为：低成本与差异化兼顾、规模化和精细化并重，侧重上游低成本、规模化，下游高附加值、精细化，充分发挥公司产品链较宽、产品多样化且靠近市场的优势，提高公司的竞争能力。在该发展战略指导下，公司以“一龙头、一核心、一基地”的发展思路，结合上海地区企业资源优化及发展规划，进一步整合现有的炼油、烯烃、芳烃三条加工链，利用分子炼油、分子化工的理念，创新炼油化工一体化发展新模式，进一步推进产业融合，有选择地发展具有成本优势、物流优势、市场支撑的下游化工产品链，建设具有世界规模和一流竞争力的杭州湾北岸绿色能源、精细化工、高端材料产业基地，在杭州湾北岸形成不可复制、盈利模式稳定的产业联合体。

3、经营计划

2019年，本集团将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中心，坚决打牢安全环保基础，突出生产稳定增效和费用管控降本，强化结构调整、改革创新和队伍优化，努力创造更高质量的生产经营水平。

2019年，公司计划原油加工总量1,505万吨，计划生产成品油总量936万吨、乙烯82.0万吨、对二甲苯67.5万吨、聚烯烃101.0万吨、合成纤维原料66.1万吨、合纤聚合物45.5万吨、合成纤维19.7万吨。

为实现2019年的经营目标，本集团将认真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打牢安全环保基础

加大HSSE宣教培训力度，努力提升员工HSSE意识，推动安全生产责任制层层落实，建立HSSE管理长效机制。推进绿色企业创建，强化环保责任落实，强化源头减排、过程管控和末端治理，持续提升清洁生产水平。加强承包商管理和隐患排查治理，持续推进LDAR全覆盖工作和精细化管理。

（2）提升装置运行效率

制定细化“安稳长满优”量化指标，全面推行生产作业标准化管理，在部分重点装置推广设备完整性管理体系，加大推进往复机状态监测等新技术应用，强化工艺技术和设备基础管理，努力提升装置运行可靠性和可利用率。做好 RDS 装置 A 系列、丁二烯老区、重整、乙二醇等装置换剂或检修消缺，确保油品清洁化装置平稳开车。

(3) 提升系统优化水平、挖掘降本增效潜力

继续抓好原油采购工作，提高原油采购集中度和高性价比油种采购比例。加强市场分析研判，不断提高三个月滚动预测的前瞻性和准确性，提高价格预测对生产经营的预期管理能力。做好裂解原料优化和乙烯装置运行优化，提高烯烃收率，降低乙烯生产成本。进一步优化氢气系统、污水回炼和污水处理流程，提升运行效率。深化区域合作，继续推进与赛科公司之间的物料互供、资源优化、储罐能力互补、检修物料平衡和协调、物资储备共享等合作。深化全面预算管理，继续对修理费用、财务费用、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签约考核。重点做好对经济效益影响较大的生产流程优化、产品结构调整、产供销协同、库存控制和成本控制等工作。

(4) 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加大创新开发力度

细化完善公司发展规划，重点推进产品结构和产业结构调整，确保油品清洁化项目十月底实现中交，积极推进碳纤维二期项目，力争启动 1# 乙烯易地改造、大丝束碳纤维等项目。强化区域协同发展，积极寻求与独山港石化产业园区、金山第二工业区等合资合作。着力推进碳纤维等技术攻关，完成高性能碳纤维装备改造，继续开展碳杆结构优化、应用模式拓宽、碳纤维复合材料的研制和应用。开展光学膜用聚酯、工程塑料用聚酯、阻燃聚酯等产品的市场推广工作。推进己烯共聚和大口径聚乙烯管材料、发泡聚丙烯系列化产品开发，医用聚丙烯注射器产品的升级开发。以炼化生产一体化优化、炼化生产集成管控、工业云平台为着力点，持续推动智能化工厂建设。

(5) 进一步加强企业管理

研究策划公司组织机构精简优化工作，完善职能部门和二级单位的管理职责。推进碳纤维事业部试点工作，提高新产品产销研一体化运行水平。推进精细化工业务体制机制完善工作，探索科研成果转化的孵化机制。持续完善绩效考核体系，结合公司核心业务流程梳理，优化考核指标体系。探索创新干部选拔任用和监督考核制度，盘活内部人力资源，加大成熟人才引进力度，控制用工总量，不断提高劳动生产率。

4、可能面临的风险

(1) 石油和石化市场的周期性特征、原油和石化产品价格的波动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大部分源于销售成品油和石化产品，历史上这些产品具有周期性波动，且对宏观经济、区域及全球经济条件变化，生产能力及产量变化，原料价格及供应情况变化、消费者需求变化，以及替代产品价格和供应情况变化等反应比较敏感，这不时地对本集团在区域和全球市场上的产品价格造成重大影响。鉴于关税和其它进口限制的减少，以及中国政府放松对产品分配和定价的控制，本集团许多产品将更加受区域及全球市场周期性的影响。另外，原油和石化产品价格的变动性和不确定性将继续，原油价格的上涨和石化产品价格的下跌可能对本集团的业务、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2) 本集团可能面临进口原油采购的风险和不能转移所有因原油价格上涨而增加的成本

本集团目前消耗大量原油用来生产石化产品，而所需原油的 95% 以上需要进口。近年来受多种因素的影响，原油价格波动较大，且不能排除一些重大突发事件可能造成的原油供应的中断。虽然本集团试图消化因原油价格上涨所带来的成本增加，但将成本增加转移给本集团客户的能力取决于市场条件和政府调控，因为两者之间可能存在一段时差，导致本集团不能完全通过提高产品的销售价格来弥补成本的上升。另外，国家对国内许多石油产品的经销也予以严格控制，比如本集团的部分石油产品必须销售给指定的客户（比如中石化股份的子公司）。因此，在原油价格处

在高位时，本集团可能不能通过提高石油产品的销售价格来完全弥补原油价格的上涨。

(3) 本集团的发展计划有适度的资本支出和融资需求，这存在一定的风险和不确定因素。石化行业是一个资本密集型行业。本集团维持和增加收入、净收入以及现金流量的能力与持续的资本支出密切相关。本集团 2019 年的资本支出预计为人民币 15 亿元左右，将通过融资活动和部分自有资金解决。本集团的实际资本支出可能因本集团通过经营、投资和其他非本集团可以控制的因素创造充足现金流量的能力而显著地变化。此外，对于本集团的资金项目将是否能够、或以什么成本完成，抑或因完成该等项目而获得的成果并无保证。

本集团将来获得外部融资的能力受多种不确定因素支配，包括：本集团将来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中国经济条件和本集团产品的市场条件；融资成本和金融市场条件；有关政府批文的签发和其它与中国基础设施的发展相关的项目风险，等等。本集团若不能得到经营或发展计划所需的充足筹资，可能对本集团的业务、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的影响。

(4) 本集团的业务经营可能受到现在或将来的环境法规的影响

本集团受中国众多的环境保护法律和法规的管辖。本集团的生产经营活动会产生废弃物（废水、废气和废渣）。目前，本集团的经营充分符合所有适用的中国环境法律、法规的要求。但是中国政府可能进一步采用更严格的环境标准，并且不能保证中国国家或地方政府将不会颁布更多的法规或执行某些更严格的规定从而可能导致本集团在环境方面产生额外支出。

(5) 货币政策的调整以及人民币币值的波动可能会对本集团的业务和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

人民币对美元和其它外币的汇率可能会波动并受到政治和经济情况变化的影响。2005 年 7 月，中国对限定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的政策作出了重大调整，允许人民币对某些外币的汇率在一定范围内波动。自该项新政策实施以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每日均有波动。另外，中国政府不断受到要求进一步放开汇率政策的国际压力，因此有可能进一步调整其货币政策。本集团小部分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是以外币（包括美元）计价。人民币对外币（包括美元）的任何升值可能造成本集团以外币计价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人民币价值的降低。本集团绝大部分收入是以人民币计价，但本集团大部分原油和部分设备的采购及某些偿债是以外币计价，将来任何人民币的贬值将会增加本集团的成本，并损害本集团的盈利能力。任何人民币的贬值还可能对本集团以外币支付的 H 股和美国预托证券股息的价值产生不利影响。

(6) 关联交易可能对本集团的业务和经济效益带来不利影响

本集团不时地并将继续与本集团控股股东中石化股份，以及中石化股份的控股股东中石化集团，及其关联方（子公司或关联机构）进行交易，这些关联交易包括：由该等关联方向本集团提供包括原材料采购、石化产品销售代理、建筑安装和工程设计服务、石化行业保险服务、财务服务等；由本集团向中石化股份及其关联方销售石油、石化产品等。本集团上述关联交易和服务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及有关协议条款进行。但是，如果中石化股份、中石化集团拒绝进行这些交易或以对本集团不利的方式来修改双方之间的协议，本集团的业务和经营效益会受到不利影响。另外，中石化股份在某些与本集团业务直接或是间接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行业中具有利益。由于中石化股份是本集团的控股股东，并且其自身利益可能与本集团利益相冲突，中石化股份有可能不顾本集团利益而采取对其有利的行动。

(7) 大股东控制的风险

中石化股份作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54.6 亿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50.44%，处于绝对控股地位。中石化股份有可能凭借其控股地位，对本集团的生产经营、财务分配、高管人员任免等施加影响，从而对本集团的生产经营和小股东权益带来不利影响。

(四)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2018 年度本集团资本开支为人民币 10.11 亿元，比本集团 2017 年度资本开支的人民币 14.17 亿元减少 28.65%。主要包括以下项目：

主要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内项目投资 额人民币亿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	-----------------	--------------------	-------------------------

			项目进度
年产 1500 吨 PAN 基碳纤维项目	8.48	0.46	设备采购
油品清洁化项目 40 万吨/年清洁汽油组分装置	7.95	0.50	设备采购
热电联产机组达标排放改造工程	2.89	0.18	在建
2#烯烃裂解炉低氮燃烧改造项目	1.21	0.17	在建
热电部 3 号、4 号炉达标排放改造项目	0.99	0.55	在建
2#延迟焦化密闭除焦环保治理项目	0.70	0.65	在建
储运部轻质油储罐及栈桥油气回收项目	0.66	0.32	在建
储运部高硫火炬系统优化改造项目	0.44	0.39	在建

注：除上表已披露的主要资本开支项目以外，公司其他零星项目合计资本开支为人民币 6.89 亿元。本集团 2019 年的资本开支预计为人民币 15 亿元左右。

（五）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2016 年，公司对《公司章程》有关现金分红的政策进行了修订，有关的《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修正案已经本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5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根据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第二百零七条规定：

1、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应通过多种渠道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公司可以以下列形式分配股利：现金、股票或者法律、行政法规、有权的部门规章及上市地监管规则许可的其他方式。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3、公司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净利润为正，及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情况下，公司应进行现金分红，且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净利润的 30%。

4、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环境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或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董事会认为确有必要时，公司可对本条第 2 款和第 3 款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由董事会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应当符合公司上市地的监管要求。

5、公司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由管理层拟定后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形成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当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公司未提出或未按照本条第 3 款的规定提出现金分红方案的，公司独立董事应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应就相关的具体原因进行专项说明，形成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予以披露。公司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应符合本章程第二百一十五条的规定。

2、报告期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8 年度，本公司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5,277,186 千元（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5,336,331 千元）。根据董事

会 2019 年 3 月 19 日通过的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公司的总股数为基准，派发末期股利。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待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后实施。有关本公司召开股东周年大会之日期和时间及暂停股份过户登记安排将于稍后公布。股东周年大会通告将根据《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另行公告。股东周年大会通告、随附通函及代理人委任表格将按照《香港上市规则》寄发予 H 股股东。

如末期股利藉本公司股东于股东周年大会通过决议案而予以宣派，H 股末期股利预期将于 2019 年 7 月 18 日（星期四）或左右支付予于 2019 年 7 月 1 日（星期一）营业时间结束时名列本公司 H 股股东名册之股东。末期股利以人民币计值及宣派。应支付予本公司 A 股股东的末期股利将以人民币支付，应支付予本公司 H 股股东的末期股利将以港币支付。应付港币金额将按于股东周年大会通过派发末期股利当日之前一个公历星期中国外汇交易中心的港币收市汇率平均值计算。

本公司预期将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星期三）至 2019 年 7 月 1 日（星期一）止期间（包括首尾两天）暂停办理 H 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以确认获发末期股利之权利。H 股股东如欲收取末期股利，必须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星期二）下午 4 时 30 分或之前将填妥之 H 股股份过户表格连同有关之股票交回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本公司向 A 股股东派发股利的股权登记日、派发办法和时间将另行公告。

3、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额(人民币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额(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0	2.5	0	2,705,953.38	5,277,186	51.28
2017 年	0	3.0	0	3,247,144.05	6,141,558	52.87
2016 年	0	2.5	0	2,700,000	5,955,576	45.34

（六）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1、企业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2018 年本公司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及公司 2018 年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请参阅本公司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的《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2、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公司属于环保部公布的国家重点监控的污染企业。根据环保部颁布的《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公司已上海市环保局网站向社会公众公开被列入国家重点监控污染源的污染点位、污染物种类及浓度等情况。

公司作为石油化工行业的生产制造企业，坚持把环保工作放在重要地位，持续开展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2013 年 1 月获得上海质量审核中心颁发的质量（GB/T 19001：2008）、环境（GB/T 24001：2004）、职业健康安全（GB/T28001：2011）三个标准的认证证书，并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获准继续使用“中华环境友好企业”称号。

2018 年，树立“向先进水平挑战，向最高标准看齐”理念，以更高要求推进产业绿色发展，以努力建成最高标准、最严要求、最高水平的世界一流炼化一体化企业为目标，全面升级改造、全面整治和全面提升管理工作，力争花最短时间使上海石化的边界 VOCs 等环保指标达到上海市对化工园区的最高标准，让周边居民切实感受到环境质量的改善，持续提高本质环保水平。

2018 年，公司积极组织落实环保提标治理项目，加快推进「热电锅炉超低改造」项目建设，2018 年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总量分别同比下降 64.01%、39.96%。

2018 年，公司外排废水达标率 100%，有控制废气外排达标率 100%，危险废物妥善处置率 100%。持续推进 LDAR 工作，实现 VOCs 持续减排，确保完成上海市环保局下达的减排指标。2018 年，公司密封点数共计 811572 个，累计监测 1653040 点次，泄漏点数为 3998 个，并对检测出的 3972 个泄漏点进行了修复，修复率为 99.3%。

2018 年，公司向金山区税务局缴纳环境税共计人民币 1,685 万元。

2018 年，公司共发生环保行政处罚事件 3 起，共涉及罚款人民币 60 万元。发生处罚主要原因为：涤纶部 RTO 排放折算浓度超标及大检修停开车及检修过程中 VOCs 管控不力、冒黑烟引起处罚情况的发生。

四、重要事项及其他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持续关连交易

报告期内，根据本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石化股份和实际控制人中石化集团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签订的《产品互供及销售服务框架协议》，本公司向中石化集团和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购买原材料，向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销售石油产品、石化产品、出租物业，及由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代理销售石化产品；根据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石化集团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签订的《综合服务框架协议》，本公司接受中石化集团及其联系人提供的建筑安装、工程设计、石化行业保险及财务服务。以上《产品互供及销售服务框架协议》和《综合服务框架协议》项下的交易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下的持续关连交易及上海交易所上市规则下的日常关联交易。本公司已经就两项协议及协议项下各持续关连交易（即日常关联交易，下同）在日期为 2016 年 8 月 23 日的公告和日期为 2016 年 9 月 2 日的通函中作了披露，并且该两项协议及协议项下各持续关连交易及其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最高限额已经于 2016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有关持续关连交易均根据《产品互供及销售服务框架协议》及《综合服务框架协议》的条款进行，有关关联交易金额并未超过经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有关持续关连交易的最高限额。

下表为报告期内本公司与中石化股份及中石化集团之间的持续关连交易发生金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	2018 年度最高限额	本报告期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产品互供及销售服务框架协议				
原材料采购	中石化集团、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	74,689,000	56,427,644	49.33%
石油产品和石化产品销售	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	96,166,000	59,840,988	88.82%
物业租赁	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	36,000	29,551	61.68%
石化产品销售代理	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	232,000	139,837	100.00%
综合服务框架协议				
建筑安装和工程设计服务	中石化集团及其联系人	2,621,000	109,146	22.47%
石化行业保险服务	中石化集团及其联系人	160,000	121,329	96.71%
财务服务	中石化集团及其联系人	200,000	1,936	9.68%

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石化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中国石化集团石油商业储备有限公司下属白沙湾分公司（“白沙湾分公司”）签署资产租赁协议（“租赁协议”），公司向白沙湾分公司租用储罐及附属设施，租金最高为人民币 5,396 万元/年（不含增值税）。租期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租赁协议经 2016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批准。相关公告已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并已刊载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报告期内，本公司产生相关租赁费用人民币 5,396 万元（不包含增值税）。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举行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本公司于白沙湾分公司签署新租赁协议，租赁协议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签署。根据新租赁协议，白沙湾分公司向公司出租储油罐，为期一年，租期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租金为人民币 9,500 万元（包含增值税）。相关公告已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并已刊载于 2018 年 12 月 29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

本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28 中所载的本公司与中石化集团、中石化股份及其联系人进行的上述关联方交易亦属于《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所界定的关连交易。上述持续关连交易，均按照《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有关要求进行并披露。

关连交易

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石化集团的非全资附属公司，即石化盈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盈科公司”）签订《技术服务合同》，本公司委托盈科公司承担智能工厂项目的设计、建设和运维工作，技术服务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30,580,000 元（含税）。相关公告已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交易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并已刊载于 2018 年 12 月 29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

2、《企业管治守则》遵守情况

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应用并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之《企业管治守则》（「《企业管治守则》」）所载原则和所有守则条文，但下文列出的对于《企业管治守则》的守则条文 A.2.1 的偏离除外。自 2018 年 9 月 19 日，本公司已消除该偏离，故已遵守《企业管治守则》条文 A.2.1 之规定。

《企业管治守则》条文 A.2.1：主席与行政总裁的角色应有区分，并不应由一人同时兼任。主席与行政总裁之间职责的分工应清楚界定并以书面列载。

偏离：于报告期内，吴海君先生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9 月 4 日期间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即主席）兼总经理（相当于行政总裁），并于 2018 年 9 月 5 日辞任总经理。史伟先生于 2018 年 9 月 19 日获任命为总经理，公司自该日起已消除偏离《企业管治守则》条文 A.2.1 之规定。

原因：吴海君先生在石油化工企业经营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经验，是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9 月 5 日期间履行本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两个职位之最佳人选。

3、《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遵守情况

本公司已采纳并实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以监管董事及监事之证券交易。公司已向全体董事及监事作出具体查询，并从各董事及监事获取书面确认彼等于报告期间均一直全面遵守《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情况。

《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亦适用于可能会掌握本公司未公布股价敏感消息之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并未发现任何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不遵守《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之情况。

4 购买、出售和赎回本公司之证券

报告期内，本集团概无购买、出售和赎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证券。

5 审核委员会

本公司审核委员会已经与管理层审阅本公司所采纳的会计原则和准则，并探讨审计、风险管理、内部监控及财务汇报事宜，包括审阅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董事长：吴海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 年 3 月 19 日